

【附表】

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 114 年度寶佳新住民子女教育獎學金

申 請 表(國中專用)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推薦學校	學校名稱			承辦人 資 料	姓名：	
	☐ 公立 ☐ 私立				職稱：	
	地址：	縣(市)	鄉(鎮、市、區)		電話：	
		路(街)	巷 弄 號		傳真：	
	學校新住民子女人數：					
申請人 資 料	姓 名	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年 月 日
	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		聯絡 專線	電話：	
	年級/班別	年 班			手機：	
	通訊地址	□□□-□□□				
父母原生 國籍別	父親姓名：	原生國籍別：				
	母親姓名：	原生國籍別：				
家庭情況	一、 ☐ 低收入戶； ☐ 中低收入戶； ☐ 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者。 二、 ☐ 失親(雙親；父或母)； ☐ 隔代教養(含親屬代養)； ☐ 身心障礙(雙親；父或母)； ☐ 單親(父母離異)； ☐ 家庭突發變故。 ※請檢附證明文件(影本請學校審核加蓋與正本相符核章)，不論錄取與否概不退還。					
成績檢核	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總平均_____等					
必須繳附 文件資料	☐ 申請表		☐ 申請條件證明文件(請註明)：_____			
	☐ 經學校蓋章之成績單		☐ 戶籍謄本影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最近三個月內)			
	☐ 無記過處分紀錄					
導師晤談意見：						
導師簽名：						
本人同意將本次申請相關資料提供設獎單位，以作為獎學金之評審與核發之依據，且不予退還。						
申請人簽名：						
監護人簽名：				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		

校長：

教務主任：

承辦人：